

峨眉山鸿森生物医药新质生产力（绿色低碳、智改数转）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我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委托国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峨眉山鸿森生物医药新质生产力（绿色低碳、智改数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为维护社会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提高环保措施的合理性和有效性。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第一次公示，向公众公开本项目环境评价的有关信息，并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项目名称：峨眉山鸿森生物医药新质生产力（绿色低碳、智改数转）项目

建设性质：技改

建设地点：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工业集中区红星东路102号。

建设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1977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3200平方米（不新增土地）。新建子项9个，分别是国外出口车间、国外替代车间、甲类库房、综合库房、综合楼、制剂生产车间、动力中心、技术中心、地下室建设，主要包括厂房新建（含建筑、结构、暖通、照明、弱电等）、生产设备购置安装、动力系统、给排水系统、氮气保护系统、液氨系统、智能、数字和自动系统、地坪及辅助生产设施等购置安装。

(二) 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 峨眉山鸿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联系人: 任老师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13890679388

(三) 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

环评单位名称: 国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8 号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

ml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工程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

峨眉山鸿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6.16